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企业、股东和出资人负责的态度，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先后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涉及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 22 个议案，形成了 6 次决议。历次监事会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公司依法运营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尽职尽责，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认真细致的核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真实、客观的反映了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

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以上为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报告所做内容，2025 年，监事会将一如既往的支持配合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依法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好监督职能，维护股东利益，诚信正直、勤奋工作，完成 2025 年度工作目标和任务，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